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以管理及經營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董事會成員的資料載列如下：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公司的時間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執行董事					
賴鋒先生	44歲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13年1月	2023年7月7日	本公司整體業務戰略及運營
黃飛先生	47歲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5年8月	2023年10月26日	本公司工程監測與測繪部及結構工程檢測部的整體運營
麥家瑜女士	36歲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4年1月	2023年7月7日	本公司業務運營的整體日常管理、公司綜合管理部及路橋與水利檢測部的整體運營
張喜華先生	36歲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0年8月	2023年10月26日	本公司地基基礎檢測一部的整體運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公司的時間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非執行董事					
鄒嬋女士	33歲	非執行董事兼地基基礎檢測一部部長	2013年3月	2023年7月7日	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及本公司地基基礎檢測一部的整體日常管理
陳光富先生	39歲	非執行董事	2023年10月26日	2023年10月26日	監督本公司的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紅哿女士	5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鄧點女士	3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羅啓靈先生	4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執行董事

賴鋒先生，44歲，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於2013年1月加入本公司。彼負責本公司的整體業務戰略及運營。賴先生於2023年7月7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自2013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賴先生在建業行業的商務管理及質量工程方面擁有23年經驗。自2013年1月至2023年7月，賴先生曾任本公司站長。自2023年7月至今，賴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總經理。加入本公司前，賴先生於2000年8月至2003年7月曾任廣東悉築建築設計有限公司監理，負責施工現場監理。自2003年8月至2012年12月，賴先生為信宜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造價師，負責籌備項目。自2023年3月至今，賴先生於信宜信匯擔任董事兼副總經理，負責監督公司整體管理及運營。

賴先生為下列公司註銷前的負責人。賴先生確認，其並無錯失行為導致下列公司註銷，該公司註銷前有償付能力，且其並不知悉因該公司註銷而已經或可能對其提起的任何實質或潛在申索。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狀態	註銷原因	註銷日期
茂名市惠信工程 招標代理事務所 信宜市分所	中國	提供建設工程 招標代理及 諮詢服務	註銷	停止營業	2011年5月17日

賴先生於2018年1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國地質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函授)學士學位。賴先生於2001年取得建築技術員資格，於2003年取得助理建築工程師資格，證書由自2023年8月起改制為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的信宜市人事局頒發。賴先生亦於2008年獲得由自2023年8月起改制為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的茂名市人事局頒發的造價工程師執業資格證書。彼亦於2018年2月獲得由中國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建築工程管理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

黃飛先生，4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於2015年8月加入本公司。彼負責本公司工程監測與測繪部及結構工程檢測部的整體營運。黃先生於2023年10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調任為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先生在建業行業擁有11年商務管理經驗。自2015年8月至2016年1月，黃先生擔任本公司檢測員，負責對建築工程及建築材料進行檢測檢驗。自2016年2月至2023年7月，黃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站長，負責監督工程監測與測繪部及結構工程檢測部。自2023年7月至今，黃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加入本公司前，黃先生於2012年9月至2015年8月曾任信宜市散裝水泥辦公室職員，負責辦公室整體事宜。

黃先生於2012年1月畢業於中國湛江師範學院(自2014年起稱為嶺南師範學院)，獲得漢語言文學專業本科(函授)學士學位。黃先生亦於2021年5月取得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建築工程管理高級工程師資格。

麥家瑜女士(曾用名麥漢連)，3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於2014年1月加入本公司。彼負責本公司業務經營的日常管理及路橋與水利檢測部的整體運營。麥女士於2023年7月7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調任為執行董事。

麥女士在建業行業的建設工程管理及質量工程方面擁有九年經驗。自2014年1月至2021年8月，麥女士擔任本公司檢測員，負責對建築工程及建築材料進行檢測檢驗。自2021年8月至2023年7月，麥女士擔任本公司副站長，負責監督本公司整體運營。自2023年7月至今，麥女士一直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麥女士為下列公司註銷前的監事。麥女士確認，其並無錯失行為導致下列公司註銷，該公司註銷前有償付能力，且其並不知悉因該公司註銷而已經或將對其提起的任何實質或潛在申索。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狀態	註銷原因	註銷日期
信宜市御里木餐飲有限公司	中國	餐飲服務	註銷	停止營業	2018年 10月12日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麥女士於2013年1月畢業於中國地質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函授)學士學位。麥女士於2015年12月獲得信宜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建築工程管理助理工程師資格。麥女士於2019年5月獲得由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岩土中級工程師資格。彼亦於2023年8月取得中國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建築工程管理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

張喜華先生，3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於2010年8月加入本公司。彼負責本公司地基基礎檢測一部的整體運營。張先生於2023年10月2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調任為執行董事。

張先生在建築行業的質量工程方面擁有13年經驗。自2010年8月至2021年8月，張先生擔任本公司檢測員，負責對建築工程及建築材料進行檢測檢驗。自2021年9月至2023年7月，張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站長，負責地基檢測項目的整體管理。自2023年7月至今，張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地基基礎檢測一部的整體運營。

張先生於2014年1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國地質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函授)學士學位。張先生亦於2016年1月獲得由JYPC全國職業資格考試認證中心頒發的實驗室高級工程師資格，並於2023年8月獲得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建築工程管理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

非執行董事

鄒嬋女士，33歲，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地基基礎檢測一部部長，於2013年3月加入本公司。彼負責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及地基基礎檢測一部的整體運營。鄒女士於2023年7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鄒女士在建築行業的質量工程方面擁有10年經驗。自2013年3月至2021年8月，鄒女士擔任本公司檢測員，負責對建築工程及建築材料進行檢測檢驗。自2021年9月至2023年7月，鄒女士擔任地基基礎檢測三組組長，負責協調組內檢測運營。自2023年7月至今，鄒女士擔任本公司地基基礎檢測一部部長，負責監督其整體運營。

鄒女士於2023年7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國地質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函授)學士學位。鄒女士亦於2020年4月取得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中級巖土工程師資格證書。

陳光富先生，39歲，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10月加入本公司。陳先生負責監督本公司的管理。陳先生於2023年10月2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擁有17年項目管理及金融行業經驗。加入本公司前，陳先生自2006年12月至2013年4月擔任中國物資儲運廣州公司質押融資中心項目經理，其負責項目管理、產品開發、客戶管理及提供僱員培訓。自2013年5月至2022年9月，陳先生擔任廣東南粵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銀行部產品經理，其負責開發、維護及推廣資產產品及相應系統，協助及監督分行業務營銷、風險資產控制及交易銀行部整體運營分析。銷售及營銷以及監督部門的整體運營]。自2023年7月至今，陳先生擔任信宜市信匯國有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財務資金管理部經理，其負責建立及維護與金融機構及相關政府部門的溝通與合作關係，開展行業研究，制定投融資方案及制度。

陳先生於2006年6月畢業於中國惠州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陳先生亦於2005年12月獲得中國商務部頒發的外貿從業資格證書，並於2013年2月獲得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工商管理專業技術中級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紅粵女士，5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劉女士於[•]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女士在金融行業的商務管理方面擁有29年經驗。自1994年9月至1996年8月，劉女士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業務助理，負責[協助董事會秘書管理投資者關係並參與股權投資]。自1999年9月至2002年3月，劉女士擔任中信證券公司研究部高級經理，負責對宏觀經濟及資本市場進行研究。自2004年8月至2006年11月，劉女士擔任惠譽評級公司企業評級聯席董事，負責監督大中華區的企業評級部門。自2006年12月至2008年8月，劉女士擔任中國香港英高投資銀行集團董事，負責協助中國公司在香港上市。自2008年10月至2013年4月，劉女士任職於建銀國際(中國)有限公司，其於該公司擔任的最後職位為高級分析師，負責公司的金融分析。自2013年5月至2014年11月，其擔任建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研究部副主管，負責公司的金融研究與分析。自2014年11月至2017年7月，劉女士擔任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助理董事總經理，負責監管香港投行業務。自2018年3月至2020年3月，劉女士擔任泰康健康產業基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負責投資研究及投後管理。自2020年5月至2021年7月，劉女士擔任海通國際證券公司北京代表處公司金融部業務團隊執行董事，負責團隊的整體經營策略及運營。自2021年8月至2023年1月，劉女士擔任上海菁華醫療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負責公司的財務及投資管理。劉女士自2023年1月起加入成都先導藥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並一直擔任其首席財務官，負責公司的財務管理。

劉女士於1999年7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彼亦於2009年7月畢業於劍橋大學賈奇商學院(Judge Business School)，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1年7月畢業於中國北京的西南財經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7月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其亦於2006年9月取得由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頒發的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鄧點女士，3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鄧女士於[•]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女士在企業融資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其目前為邁時資本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在此之前，其曾於2008年1月至2008年9月擔任Anglo Chinese Group倫敦辦事處Anglo & International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的高管，後調任至香港總部，負責金融分析。自2008年10月至2020年4月，其就職於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其自2016年1月起最後擔任的職務為該公司董事，負責監督該公司的整體運營，負責監督該公司的整體運營。

鄧女士於2007年9月畢業於牛津大學，獲得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6月畢業於中國的南京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羅啓靈先生，46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羅先生於[•]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先生在建築行業的研究及工程方面擁有20年經驗。2003年3月至2006年8月，彼擔任深圳大學結構工程研究所技術部副主任及工程師，負責混凝土結構耐久性及建築材料檢測方面的科研工作。2006年9月至今，彼擔任深圳大學土木與交通工程學院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及高級實驗師，廣東省濱海土木工程耐久性重點實驗室副主任，深圳大學結構工程研究所質量負責人，從事土木工程及建築相關課題研究。

羅先生於2008年12月畢業於深圳大學建築與土木工程專業，獲碩士學位。彼亦於2000年7月畢業於重慶大學無機非金屬材料專業。羅先生現在於天津大學建築工程學院攻讀土木與水利工程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所有股份公司均須設立監事會（「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履行各自職責、財務業績、內控管理及公司風險管理。監事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職工代表監事及三名監事。

本公司監事的詳細資料如下。

姓名	年齡	加入本公司的時間	職位	獲委任為監事的日期	職責
吳威源	30歲	2021年1月	監事會主席兼監事	2023年 7月7日	主持監事會工作，對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
陳海濱	34歲	2017年9月	監事職工代表監事	2023年 7月7日	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周科霖	30歲	2016年6月	職工代表監事	2023年 7月7日	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張志航	37歲	2022年3月	監事	2023年 7月7日	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陳深德	32歲	2013年2月	監事	2023年 7月7日	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吳威源先生，30歲，本公司監事兼監事會主席，於2021年1月加入本公司。吳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吳先生在房地產開發與建設行業方面擁有八年經驗。於2021年1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檢測員。自2021年1月至今，吳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的檢測員，負責對建築工程及建築材料進行檢測檢驗。自2023年7月7日起，吳先生擔任監事。加入本公司前，吳先生自2015年7月至2020年10月為東莞市中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普通職員，負責租賃活動。

吳先生於2015年6月畢業於中國的廣東科技學院，獲得市場行銷學士學位。吳先生亦於2023年9月獲得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建築檢測助理工程師資格證書。

陳海濱先生，34歲，本公司監事，於2017年9月加入本公司。陳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陳先生在建築行業商務管理方面擁有五年經驗。陳先生自2017年9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辦公室職員，負責本公司的日常行政事務。自2023年7月7日起，陳先生擔任本公司監事。

陳先生於2023年1月畢業於中國的南開大學，獲得漢語言文學(函授)學士學位。陳先生亦於2023年9月取得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建築檢測技術員資格證書。

周科霖先生，30歲，本公司監事，於2016年6月加入本公司。周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周先生在建築行業質量工程方面擁有七年經驗。自2016年6月至2021年8月，周先生擔任本公司檢測員，負責對建築工程及建築材料進行檢測檢驗。於2021年9月，其擔任結構工程檢測二組組長，負責協調管理組內檢測工作。自2023年9月至今，周先生擔任結構工程檢測部部長，負責監督其整體運營。自2023年7月7日起，周先生擔任本公司監事。

周先生於2023年1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國地質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函授)學士學位。周先生亦於2022年12月獲得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建築檢測助理工程師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志航女士，37歲，本公司監事，於2022年3月加入本公司。張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張女士在建築行業項目管理方面擁有12年經驗。自2022年12月至今，張女士一直擔任本公司路橋水利檢測部副總經理，負責檢測項目的管理。自2023年7月7日起，張女士擔任本公司監事。自2011年3月至2022年2月，張女士擔任茂名市信宜建築工程公司項目經理，負責員工管理及監測施工項目安全。

張女士為下列公司註銷前的經理。張女士確認，(i)該公司註銷時有償付能力；及(ii)據其所深知，該公司的註銷並非因其本人錯失行而導致，亦不涉及其本人誠信問題，且並無令工商行政部門對其施以任何處罰，亦無為其招致任何債務或責任。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狀態	註銷原因	註銷日期
信宜市茂信建築勞務有限公司	中國	提供建築勞務	註銷	停止營業	2023年9月5日

張女士於2015年7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國地質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函授)學士學位。張女士亦於2015年12月取得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市政道路橋樑工程中級工程師資格證書。

陳深德先生，32歲，本公司監事，於2013年2月加入本公司。陳先生主要負責主持監事會的工作，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陳先生在建築行業質量工程方面擁有10年經驗。自2013年2月至2021年9月，陳先生在本公司擔任檢測員，負責對建築工程及建築材料進行檢測檢驗。自2021年9月至今，陳先生擔任本公司工程監測與測繪部門負責人，負責部門整體運營。陳先生自2023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先生於2023年1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國地質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函授)學士學位。陳先生亦於2019年5月獲得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工程項目管理助理工程師資格證書。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監事(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在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概無有關董事及監事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註，亦無有關董事及監事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

高級管理層

下表列示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公司的時間	在本公司現任職位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職責
賴鋒先生	44歲	2013年1月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13年1月21日	本公司整體業務戰略及運營
黃飛先生	47歲	2015年8月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6年2月5日	本公司工程監測與測繪部及結構工程檢測部的整體運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 齡	加入本公司 的 時 間	在本公司 現任職位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職 責
麥家瑜女士	36歲	2014年1月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 副總經理	2021年 8月10日	本公司業務運營的整 體日常管理及路橋 與水利檢測部的整 體運營
張喜華先生	36歲	2010年8月	本公司執行董事 兼副總經理	2021年 9月1日	本公司地基基礎檢測 一部的整體運營
劉冬雪先生	37歲	2023年11月	首席財務官	2023年 11月24日	本公司的總體財務管 理
張月娥女士	39歲	2010年6月	質量負責人	2020年 5月1日	監察本公司常用材料 檢測部的運營
陸飛華先生	37歲	2013年5月	副總經理兼技術 負責人	2016年 2月5日	監督本公司地基基礎 檢測二部的運營及 檢驗技術的運營

有關賴鋒先生、黃飛先生、麥家瑜女士及張喜華先生的個人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董事會—執行董事」一段。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冬雪先生，37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於2023年11月24日加入本公司。彼負責本公司的財務管理。

劉先生於物業管理行業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12年經驗。2016年3月至2022年1月，劉先生就職於北京紫光科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最後任職職位為蘇州紫光科城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負責審計賬務處理及報表，制定及完善財務管理及會計核算。2022年6月至2022年10月，劉先生擔任江蘇雲湖現代服務產業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管理部總經理，負責企業融資、會計核算、稅務籌劃及申報。2023年3月至2023年11月，劉先生擔任天津市河北區供熱燃氣有限公司的總會計師，負責財務及行政管理工作。

劉先生於2016年12月畢業於中國的天津財經大學，獲得企業管理研究生學位。劉先生亦於2011年6月獲得南開大學濱海學院頒發的財務管理學士學位。劉先生自2022年3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彼亦於2016年9月取得天津市職稱工作辦公室頒發的中級會計師資格，並於2010年10月取得證券從業資格證書，於2011年11月獲得期貨從業資格證書及於2011年3月獲得基金從業資格證書。

張月娥女士，39歲，自2020年5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質量負責人，於2010年6月加入本公司。張女士主要負責監察本公司常用材料檢測部的運營。

張女士在建築行業質量工程方面擁有13年經驗。張女士於2010年6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檢測員。自2010年6月至2020年5月，張女士擔任本公司檢測員。自2020年5月至今，張女士一直擔任本公司質量負責人、董事會秘書。

張女士於2023年7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國地質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函授)學士學位。張女士於2019年5月亦取得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建築項目管理中級工程師資格。

陸飛華先生，37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兼技術主管，於2013年5月加入本公司。陸先生負責監察本公司地基基礎檢測二部的運營及檢測技術的運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陸先生擁有13年的技術運營經驗。自2013年5月至2016年1月，陸先生擔任本公司檢測員，負責建築工程及建築材料的檢測檢驗工作。自2016年2月至2023年7月，陸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站長，負責監察地基基礎檢測二部的運營。自2020年5月至今，陸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技術主管。自2023年7月至今，陸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加入本公司之前，陸先生於2010年7月至2013年4月期間擔任廣東杭蕭鋼構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477）的技術員，負責提供技術支持。

陸先生於2013年4月畢業於中國的廣州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陸先生亦於2017年12月取得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中級巖土工程師資格證書。

聯席公司秘書

張麗霞女士獲委任為聯席秘書，自[編纂]起生效。其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一家專門提供企業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商）管治服務助理副總裁。其於企業管治領域擁有逾14年的經驗，包括為上市公司提供服務、企業管理及合規提供服務。張女士於2002年11月獲得香港嶺南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6月獲得香港都會大學（前稱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張女士於2013年7月獲認可為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額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註，且概無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劉冬雪先生，我們的首席財務官，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自[編纂]起生效。有關其背景資料的詳情，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各段。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主任

我們的執行董事賴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合規主任，自[編纂]起生效。有關賴鋒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董事－執行董事」一段。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於[•]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3條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劉紅胥、羅啟靈及鄧點，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由劉紅胥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公司財務匯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控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計程序，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於[•]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34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劉紅胥、羅啟靈及鄧點。薪酬委員會由劉紅胥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b)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c)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d)根據購股權計劃，審議並批准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於[•]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36A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3.1條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賴鋒、羅啟靈及劉紅胥。提名委員會由賴鋒擔任主席。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檢討本公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僱員，以本公司僱員的身份領取以薪資形式支付的薪酬。

於2021財年、2022財年及2023年前八個月，本公司支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津貼、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零、零及人民幣438,000元。

於2021財年、2022財年及2023年前八個月，本公司支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董事)的酬金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津貼、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人民幣989,000元、人民幣1,032,000元及人民幣643,000元。於2021財年、2022財年及2023年前八個月，本公司概無為吸引彼等加入本公司或在彼等加入本公司時或作為彼等失去職位的補償而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此外，概無董事於同期放棄任何薪酬。

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福利)估計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

董事會多元化及政策

為提升董事會效率並保持高標準的公司治理，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為實現及保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途徑。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會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等，力求實現董事會的多元化。最終的委任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的才能及將會對本公司董事會帶來的貢獻。

我們的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與技能組合，涵蓋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會計及財務管理、法律及合規以及研發等。我們有三名具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二。我們的董事會年齡跨度寬廣，從30歲至53歲不等，由四名女性董事及五名男性董事組成，證明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執行得當。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及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相關守則。我們將參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整體情況，繼續貫徹用人唯才的委任原則，並致力於為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機會。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擬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促進性別多元化，以便本公司可為高級管理層及潛在的董事會繼任者輸送女性成員。根據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亦計劃為我們認為在我們的營運及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業務營運、管理、會計與財務、法律與合規及研發)方面具有適當經驗、相關技能及知識的女性員工提供全方位培訓。董事認為，該戰略將為我們的董事會提供機會，發掘有能力的女性員工，在未來被提名為董事會成員，從而為我們的董事會提供女性候選人梯隊，從長遠而言實現我們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此外，我們的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在遴選及推薦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擇機逐步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以達致適當的性別多元化平衡，並符合持份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及本地的建議最佳常規。提名委員會的目標是至少每年向董事會推薦一名女性董事候選人，供董事會考慮。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我們的多元化概況(包括性別均衡)，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我們亦會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我們亦致力於在本公司自董事會向下的所有其他層面採取類似多元化促進方針，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多元化，以提升企業管治的整體成效。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明白將良好企業管治的元素納入本公司的管理架構及內控程序，以實現有效問責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致力於使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保持均衡，以確保董事會中擁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已知悉，在[編纂]後，我們應遵守上述守則條文。然而，任何偏離情況均須審慎考慮，並在相關期間的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中說明偏離原因。我們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將於[編纂]後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下文所披露的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並未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予以區分。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的角色均由執行董事賴鋒先生擔任。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總經理，可令本公司在制定業務戰略及執行業務計劃時，獲得更高響應能力、效率及成效。此外，鑑於賴鋒先生豐富的行業經驗及在本公司歷史發展中的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賴鋒先生於[編纂]後繼續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兼總經理，對本公司的業務前景有利，而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的運營，亦能充分維持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委任越秀融資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而越秀融資有限公司就擔任本公司的合規顧問而承擔責任。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合規顧問將於以下情況向我們提供意見：

- (i)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如一項擬進行交易可能為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iii) 我們擬按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動用[編纂]所得款項，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如有)或其他資料；及
- (iv) 如聯交所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1條就我們上市證券的價格或成交量的異常波動向我們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應自[編纂]起，至我們就自[編纂]起計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寄發年報當日止，而有關委任可由雙方協定後延期。